

全国 2021 年 4 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法律文书写作试题  
课程代码 :00262

1. 请考生按规定用笔将所有试题的答案涂、写在答题纸上。

2. 答题前,考生务必将自己的考试课程名称、姓名、准考证号用黑色字迹的签字笔或钢笔填写在答题纸规定的位置上。

选择题部分

注意事项:

每小题选出答案后,用 2B 铅笔把答题纸上对应题目的答案标号涂黑。如需改动,用橡皮擦干净后,再选涂其他答案标号。不能答在试题卷上。

一、单项选择题: 本大题共 15 小题, 每小题 2 分, 共 30 分。在每小题列出的备选项中只有一项是最符合题目要求的, 请将其选出。

1. 不起诉决定书的正本一份归入正卷, 另一份发送至
  - A. 人民检察院
  - B. 辩护人
  - C. 被不起诉人
  - D. 被害人
2. 罪犯奖惩审批表应当填写的内容包括单位和罪犯编号、奖惩依据、各部门意见、监狱领导批示, 以及
  - A. 上诉人的基本情况
  - B. 罪犯的基本情况
  - C. 被告人的基本情况
  - D. 犯罪嫌疑人的基本情况
3. 法律文书大都有固定的格式, 尾部的内容一般包括
  - A. 文书名称
  - B. 文书编号
  - C. 附注事项
  - D. 案件事实
4. 对犯罪嫌疑人监视居住, 应当制作呈请监视居住报告书, 并经县级以上
  - A. 人民法院负责人批准
  - B. 检察机关负责人批准
  - C. 行政机关负责人批准
  - D. 公安机关负责人批准
5. 人民法院制作的行政赔偿调解书, 尾部应当写明
  - A. 实体权利请求
  - B. 协议的内容
  - C. 调解书的效力
  - D. 事实与理由

6. 西周中叶的诉讼程序和法律文书已经相对齐备，对于重要的刑事案件，须向官府呈递的法律文书是  
A. 剂                  B. 供                  C. 两辞                  D. 用法
7. 根据我国诉讼法的规定，法庭审理笔录应当交当事人阅读或者向当事人  
A. 宣读                  B. 解释                  C. 宣告                  D. 讲解
8. 公证书的首部包括文书名称、文书编号、当事人的基本情况以及  
A. 出证日期                  B. 公证事项                  C. 公证员签名                  D. 公证机构名称
9. 人民检察院制作的不起诉决定书，首部对当事人使用的规范称谓是  
A. 被告人                  B. 犯罪嫌疑人                  C. 自诉人                  D. 被不起诉人
10. 第一审刑事判决书中对被告人定罪判刑的，判决结果应当表述为  
A. 犯罪嫌疑人×××犯××罪                  B. 被告×××犯××罪，判决……  
C. 判处被告人×××犯××罪                  D. 被告人×××犯××罪，判处……
11. 罪犯出监时，监狱填写的记载罪犯在服刑改造期间的表现和监狱对罪犯表现作出结论的法律文书是  
A. 罪犯奖惩审批表                  B. 罪犯出监鉴定表  
C. 罪犯评审鉴定表                  D. 罪犯暂予监外执行审批表
12. 行政机关在违法行为发生现场，按照行政处罚法规定的简易程序，对违法行为人给予行政处罚时制作的法律文书是  
A. 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                  B. 责令改正通知书  
C. 行政行为事先告知书                  D. 行政处罚决定书
13. 第一审行政判决书中直接判决被告履行给付义务的，判决结果应当表述为  
A. 责成被告×××                  B. 判决被告×××  
C. 责令被告×××                  D. 裁决被告×××
14. 公安机关认为同级人民检察院作出的不批准逮捕或者不起诉决定有错误，依法要求同级人民检察院对其原决定进行复议时制作的法律文书是  
A. 提请复核意见书                  B. 补充侦查报告书  
C. 要求复议意见书                  D. 呈请拘留报告书
15. 人民法院按照第一审程序再审的刑事案件，再审刑事判决书的案号应当写为  
A. ×刑再初字（20××）第×号                  B. （20××）第×号×刑再初字  
C. ×刑（20××）再初字第×号                  D. （20××）×刑再初字第×号

# 非选择题部分

注意事项：

用黑色字迹的签字笔或钢笔将答案写在答题纸上，不能答在试题卷上。

**二、简答题：本大题共 2 小题，每小题 5 分，共 10 分。**

16. 简述仲裁协议书的作用。

17. 行政复议决定书的正文部分应当写明哪些内容？

**三、写作主题：本题 40 分。**

18. 根据下列案情材料，拟写一份刑事自诉状。

20××年×月××日，黄胜喜向××省××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依法追究黄明亮诽谤罪的刑事责任，并且要求黄明亮公开赔礼道歉、恢复名誉，支付医疗费用等三万元。

黄胜喜提起诉讼的证据有：（1）××村村民翟东河的证人证言一份，证明黄胜喜晕倒并住院治疗；（2）××村干部王林的证人证言一份，证明黄胜喜晕倒送医院治疗并在其身上发现农药和遗书；（3）黄明亮编造的检举揭发材料复印件×份，证明黄明亮诽谤黄胜喜贿选；（4）黄明亮实施诽谤行为的照片×张，证明黄明亮在村集市对黄胜喜公开进行诽谤。

具体事实如下：黄明亮与黄胜喜系邻居，20××年×月××日，两家因盖房引起纠纷，之后关系日益恶化，平时经常因为琐事发生争吵，有时甚至大打出手，由此两家积怨越来越深。20××年村委会改选，黄胜喜报名竞选村委会主任。黄明亮知悉情况后，捏造事实，在村民中散布黄胜喜有贿选行为的谣言，并编造材料寄发给镇政府等多个部门。黄明亮的行为导致黄胜喜在村民中的威信一落千丈，黄胜喜不得不退出村委会主任的竞选。黄明亮不肯就此罢手，反而变本加厉，污蔑、到处散播黄胜喜与张某、李某某等多人有不正当男女关系，在村集市上当众多次谩骂、丑化黄胜喜。黄明亮的诽谤行为致使黄胜喜身心受到严重摧残，整日精神恍惚。对两人的矛盾，村委会和派出所多次进行调解，但收效甚微。

20××年×月××日上午 10 时许，黄胜喜怀揣遗书、农药准备到村委会办公室服毒自杀以证清白。黄胜喜行至村委会附近，因身体严重虚脱突然晕倒。村干部王林和村民翟东河等人发现后，急忙呼叫 120 急救车将黄胜喜送到××县人民医院急救。经过治疗，黄胜喜身体状况有所好转。黄胜喜因住院治疗支付各种费用共计三万元。

当事人的基本情况：黄胜喜，男，1978 年 1 月 15 日出生，汉族，大专文化，××省××县××村村民，住××省××县××村。黄明亮，男，1979 年 8 月 16 日出生，汉族，高中文化，××省××县××村村民，住××省××县××村。

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四十六条规定:

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前款罪，告诉的才处理，但是严重危害社会秩序和国家利益的除外。

通过信息网络实施第一款规定的行为，被害人向人民法院告诉，但提供证据确有困难的，人民法院可以要求公安机关提供协助。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条规定:

自诉案件包括下列案件:

(一) 告诉才处理的案件;

(二) 被害人有证据证明的轻微刑事案件;

(三) 被害人有证据证明对被告人侵犯自己人身、财产权利的行为应当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公安机关或者人民检察院不予追究被告人刑事责任的案件。

四、写作辅题：本题 20 分。

19. 根据下列案情材料，拟写一份第一审民事裁定书。

李杰与姜莉莉于 20××年×月结婚，婚后育有一女（李晓璇，3岁）。20××年 10月 14 日李杰向××省××县人民法院起诉，要求与姜莉莉离婚。

李杰起诉的理由是：两人性格不合，双方认识不到半年就结婚了，婚前对女方了解不够，导致婚后经常为一些琐事争吵，现在感情已经破裂，无和好可能，因此要求离婚。婚生女儿由姜莉莉抚养，这样有利于孩子成长。姜莉莉坚决不同意离婚，理由是双方虽然认识不到半年就结婚，但属自由恋爱，婚后虽然偶有争吵却都是一些鸡毛蒜皮的琐事，李杰之所以要求离婚，是因为有外遇，请求法院主持公道，不要偏听偏信。该案经××省××县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后，原告李杰撤回了起诉。20××年 3 月 10 日，李杰再次向××省××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与姜莉莉离婚，人民法院立案后，发现该案不符合起诉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七项、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二百零八条第三款的规定，裁定驳回了李杰的起诉。

人民法院驳回起诉的理由是，李杰撤诉不满六个月，在没有新情况、新理由的情况下，持原诉理由再次起诉，不符合民事诉讼法规定的受理条件。20××年 3 月 24 日，××省××县人民法院制作了案号为（20××）×民初字第××号的民事裁定书，该案由审判员萧斌审理，潘玉良任书记员。

李杰，男，1979年9月12日出生，公民身份号码：××××0619790912××××，汉族，大学文化程度，系××省××县国家电网干部，住××县××路××号。

姜莉莉，女，1981年3月9日出生，公民身份号码：××××0619810309××××，汉族，大学文化程度，系××省××县××小学教师，住××县××路××号。

附：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七项规定：

判决不准离婚和调解和好的离婚案件，判决、调解维持收养关系的案件，没有新情况、新理由，原告在六个月内又起诉的，不予受理。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一款规定：

裁定适用于下列范围：

(一) 不予受理；

(二) 对管辖权有异议的；

(三) 驳回起诉；

.....

3.《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二百零八条第三款规定：

立案后发现不符合起诉条件或者属于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二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裁定驳回起诉。